**厦门大学嘉庚学院2020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之**

**第五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春季赛通知**

各院系：

为培养学生创新、创意、创造、创业的精神和观念，引导大学生了解创业知识、提高创业能力，提升在校大学生综合竞争力，同时为即将举行的2020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之第十二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第十一届“挑战杯”福建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选拔优秀作品，现组织开展我校2020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之第五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春季赛。现将赛事要求、报名、赛程等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要求**

（一）参赛者为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在校学生。以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参赛团队人数3-10人，团队的成员必须来自两个以上（包括两个）的不同专业。

（二）寻求市场支持：鼓励创业团队与社会广泛接触，避免创业计划书流于文本制作。

（三）重视市场调查：要求各参赛团队在做好细致、充分的调查基础上完成切实可行的创业计划书，附有详细调研信息的可行性分析将作为评审的重要指标之一。

（四）配备指导老师：各院系要加强对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支持，配备指导老师；各团队也可从社会寻找专业人士担任指导老师，和校内指导老师一同指导参赛。

**二、作品要求**

（一）参加竞赛作品分为已创业（甲类）与未创业（乙类）两种形态，产品和服务两类；细分为农林、畜牧、食品及相关产业类，生物、医药类，化工技术、环境科学类，电子信息（硬件），电子信息（软件、网站），材料类，机械能源类，服务咨询类等八组。实行分类、分组申报。

（二）已创业与未创业的申报条件为：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或服务，并已在工商、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为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形式，且法人代表或经营者为符合参赛资格的在校学生、运营时间在三个月以上（统计截止日期为**2020年1月31日**）的项目，可申报已创业类（甲类）。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或服务，具有核心团队，具备实施创业的基本条件，但尚未在工商、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或注册登记时间在三个月以下的项目，可申报未创业类（乙类）。

（三）对于经授权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在报名时需提交具有法律效应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四）对于已注册运营项目的，在报名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材料）。

（五）鼓励参赛同学认真学习理论，深入社会实际，用建设性的态度和改革发展的眼光，了解新情况，反映新问题，学习新经验，参加新实践，了解社会，典型调查，以小见大，独立思考，创新认识，拓展视野，锻炼运用科学理论来洞见、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六）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证明；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生长不利的影响；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或具有同等资质机构的鉴定证明；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有在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三、竞赛规则**

本次比赛分为文本评分和现场答辩两种形式。最终的比赛成绩为文本评分和现场答辩所得分按一定比例分配的总和。

（一）文本评分：根据参赛者提交的文本作品，送至大赛专家评委组，根据“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文本评分细则打分。

（二）现场答辩：要求参赛者提炼自身作品的主要内容，做现场陈述，并接受专家评委组的提问。专家评委组根据“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现场答辩评分细则打分。

**四、报名及作品提交时间与方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2月28日**。

2.本届作品的申报方式以网络申报为主，以纸质申报为辅。报名表格见本通知附件。

3.网络申报的团队请将报名表发送至邮箱：**cyfwb2016@163.com**，**以“创青春报名表+作品名称”命名**。

4.纸质报名表提交时间与地点：即日起至**2020年2月28日**，工作日每天10:00至17:00（学生考试周、寒假期间除外）。提交地点：**主楼群5号楼102室**（学生科技创业中心值班室）。提交材料如有疑问请咨询学生科技创业中心：**18916374289（高同学）**。

（二）作品提交

1.作品提交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2月28日**，工作日每天10:00至17:00（学生考试周、寒假期间除外）止（**逾期的作品概不接收**）

2.提交作品时请将作品电子版及辅助材料发送至邮箱：**cyfwb2016@163.com**，**以“创青春文本+作品名称”命名**。同时于**2020年2月28日17:00前**将纸质版作品（一式5份）提交到**主楼群5号楼102室**（学生科技创业中心值班室）。提交材料如有疑问请咨询学生科技创业中心：**18916374289（高同学）**。

**五、赛程**

具体赛程将由学生科创中心工作人员电话通知参赛学生。具体事项、具体时间也将同步发布在学工网上。

**六、奖项设置**

竞赛设金奖、银奖、铜奖、优秀奖、优秀组织院系和优秀组织个人奖，分别颁发证书和奖金。同时，选送优秀作品参加第十一届“挑战杯”福建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举办2020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对于引导和帮助大学生转变就业观念、培养创新意识、提高创业能力、突显学院人才培养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各院系要结合院系实际，多方调动资源，搭建平台，制定开展创业就业活动奖励办法,吸引、鼓励教师和广大学生的积极参与。

（二）广泛动员，密切配合。大赛开展时间长、内容多、任务重，各个阶段又各有侧重。各院系要广泛动员，认真选拔，既要保证参赛项目质量，也要扩大和提升大赛的参与面、受益面、影响力，努力为实现大赛的目标发挥积极作用、提供有力保障。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院系要将大赛宣传作为工作重点，摆上日程，列入计划。特别要注重运用新媒体，在学生中营造关注、理解、支持大学生投身创业的社会氛围，为学生创业就业创造良好的环境和平台。

**八、其他说明**

（一）赛事具体请关注2020年“创青春”咨询群。2020年“创青春”大赛咨询qq群：**644067087**。**（参赛学生入群需要验证院系、学号及姓名，指导老师入群需要验证院系、姓名）**

（二）赛事信息发布平台包括：@厦大嘉庚学生科创中心（新浪微博）、厦大嘉庚学院学生科创中心（微信公众号），欢迎实时关注。赛事信息以官方公布信息为准。**如国赛通知有调整，校赛也将做相应调整，请周知。**

（三）创青春官方网站：www.chuangqingchun.net，可查阅到更为权威、更为详细的“创青春”大赛赛事信息。

（四）组委会将择期举办“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创业沙龙、系列讲座，想要参赛的同学均可参加。具体请关注组委会宣讲会信息、学工网、学生科创中心微信公众号通告及校内宣传。

（五）组委会将择期为个人报名者组建组队平台，具体请关注组委会组队沙龙信息。

（六）团委工作联系人：柳老师。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0596-6288463。团委邮箱：twh@xujc.com。

 共青团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委员会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科技创业中心

 2019年12月2日